

国家司法考试国际法笔记第七章第四节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0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5_8F_B8_E6_c36_50340.htm

第四节 条约的效力 条约的生效 A . 经签署后后生效 ; B . 经批准通过或交换批准书后后生效 ; C . 交存批准书或加入书后生效 ; D . 规定于一定的日期生效 条约的适用(条约必须遵守原则 条约适用范围 条约的冲突) A . 后约取代先约 , 适用当事国相同 ; B . 后约优于先约 , 适用部分当事国相同 条约对第三国的效力 1、 有意为第三国创设义务 , 须经第三国书面明示接受 2、 有意为第三国创设权利 , 原则上应得到第三国同意 , 不必须以书面方式 3、 使第三国担负义务时 , 该义务必须经条约各当事国与该第三国同意方得取消或变更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 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 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